

##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32  
號2-3樓  
承辦單位：國中教育科  
承辦人：陳怡岑  
電話：077995678#3035  
電子信箱：quiz1982@gmail.com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前鎮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2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中字第110310104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「數位學習工作坊(二)：因材網」講師培訓工作坊課程表1份  
(38825158\_11031010400A0C\_ATT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教育部「適性教學全國推動計畫」辦理「數位學習工作坊(二)：因材網」講師培訓工作坊，請貴校符合報名資格之教師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0年2月17日臺教師(三)字第110002140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工作坊為教育部為推動以數位學習平臺輔助實施教學，委請國立臺中教育大學辦理「適性教學全國推動計畫」及培訓各縣市數位學習專業講師，以協助未來普及推動數位學習，並聯結申請「教育部補助辦理數位學習教師增能工作坊實施計畫」選擇使用因材網數位學習平之講師需求。
- 三、工作坊辦理資訊簡述如下，詳細內容請參閱附件：  
(一)日期：110年3月6日(星期六)至3月7日(星期日)共2日，出席者需全程參與。



(二)地點：國立臺中教育大學。

(三)對象：具備「數位學習工作坊(一)」及數位學習工作坊(二)」或因材網操作工作坊研習證明者。

(四)報名方式：自即日起至110年2月25日(星期四)中午12時，請逕自至「因材網+學習拍」網站(<https://adl.edu.tw/HomePage/act/>)報名，並將前揭研習證明以電子郵件方式寄送至ai.ntcu.edu@gmail.com。錄取人數65人，錄取名單將於110年3月2日(星期二)公告於計畫網站。

四、請貴校惠予出席人員公(差)假登記前往，因研習適逢假日，得於一年內覈實補休(課務自理)。

五、倘對工作坊有相關疑義，請洽國立臺中教育大學計畫團隊，電話：(04) 2218-1097，電子信箱：ai.ntcu.edu@gmail.com。

正本：本局所屬公立完全中學(全)、本局所屬公立國小(全)、本局所屬公立國中(全)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國立高雄餐旅大學附屬餐旅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

副本：本局國小教育科、資訊及國際教育科、國中教育科(均紙本)

